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核心技术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锐股份”）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部分非独立董事离任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胡铭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胡铭	非独立董事	2026年1月30日	2027年5月16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胡铭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最低法定人数，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辞职后，胡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胡铭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胡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吴何洪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饶翔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饶翔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后，饶翔先生将同时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吴何洪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委员任期均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及召集人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名单	拟任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何艳、叶秀进、吴何洪	何艳
提名委员会	张忠健、吴何洪、叶秀进	张忠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叶秀进、何艳、刘国柱	叶秀进
战略决策委员会	吴何洪、张忠健、饶翔	吴何洪

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一）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调整情况

1、实行联席 CEO 制度

吴何洪先生为更专注履行公司董事长职责，集中精力统筹推进公司战略规划、企业文化建设、并购整合、机制优化及核心管理班子建设等重点工作，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关于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的书面报告。辞任总裁后，吴何洪先生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全方位提升高级管理人员全局统筹、组织协调及综合管理能力，拓宽核心人才发展空间，夯实人才梯

队建设，强化责任担当，助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积极性，公司创新优化管理模式，推行联席 CEO 制度，其会议主持工作由联席 CEO 按年度轮值担任。

同时，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饶翔先生、刘国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联席 CEO，免去饶翔先生、刘国柱先生执行副总裁职务，刘国柱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聘任副总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陈龙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陈龙腾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总裁的专业素养和管理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1、提前离任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裁吴何洪先生、副总裁刘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前述公司战略发展安排，吴何洪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因临近退休年龄，刘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工程工具事业部冲击器产品线总经理职务。上述辞职报告均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何洪	总裁	2026年1月30日	2027年5月16日	工作调整	是	董事长、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	是
刘勇	副总裁	2026年1	2027年	临近退休	是	工程工具	是

		月 30 日	5 月 16 日	年齡		事业部冲击器产品线总经理	
--	--	--------	----------	----	--	--------------	--

2、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何洪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何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082,392 股，通过苏州工业园区新宏众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11,319 股，合计持有 65,193,711 股；刘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80,720 股。吴何洪先生、刘勇先生承诺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吴何洪先生将专注履行公司董事长职责，集中精力统筹推进公司战略规划、企业文化建设、并购整合、机制优化及核心管理班子建设等重点工作；刘勇先生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制度做好工作交接，其离任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三、部分核心技术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余立新先生因临近退休年龄，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仍将继续在公司工作。公司及董事会对余立新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余立新先生，196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新锐硬质合金产品所所长、技术副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新锐股份技术中心主任；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新锐股份型材事业部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新锐股份监事；2016 年 3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新锐股份副总裁、技术中心主任；2024 年 5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新锐股份技术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立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10,000 股，离任后承诺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二）参与研发的项目和专利情况

公司目前部分主要在研项目中，余立新先生按照公司安排与其他人员共同完成相关研发工作，余立新先生离任未对公司主要在研项目的推进和实施、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履行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余立新先生已与公司签署《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明确约定了保密信息范围、保密义务、竞业限制义务、违约责任等事项，约束在职和离职后的相关行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余立新先生存在违反保密义务或竞业限制义务的情形。

（四）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余立新先生目前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的研发项目处于正常、有序推进状态，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具备后续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能力，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离任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研发团队结构及梯队完整，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187 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 10.5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余立新、刘勇、杨汉民、陆庆忠、李宁、周伟
本次变动后	刘勇、杨汉民、陆庆忠、李宁、周伟

（五）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公司的研发工作在正常有序推进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大高端及专业技术人员的引进与培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完善研发体系和团队建设，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1 日

附件:

1、饶翔先生简历

饶翔先生，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销售员、新材料事业部营销管理，上海鸿通金融策划公司市场策划师，苏州新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营销部营销管理、总裁办公室主任。2012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新锐股份总裁办公室主任；2016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新锐股份硬质合金事业部销售副总经理；2020年1月至2023年1月，任新锐股份总裁助理、棒材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1月至2026年1月，任新锐股份执行副总裁、苏州诺而为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新锐股份联席CEO。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饶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20,432股，通过苏州工业园区新宏众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7,441股，合计持有1,147,873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刘国柱先生简历

刘国柱先生，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职员，苏州新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部部长。2012年5月至2015年5月，任新锐股份财务部部长；2015年5月至2017年1月，任新锐股份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部长；2017年1月至2022年8月，任新锐股份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2年8月至今任新锐股份执行副总裁；2023年1月至今，任新锐股份董事。现任新锐股份董事、联席CEO、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国柱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22,896股，通过苏州工业园区新宏众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74,400股，合计持有2,097,296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3、陈龙腾先生简历

陈龙腾先生，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涂层中心技术员、制造科长，切削工具事业部福建、华中运营中心总经理，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23年3月至2026年1月，任新锐股份棒材事业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新锐股份副总裁，兼任战略市场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龙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983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